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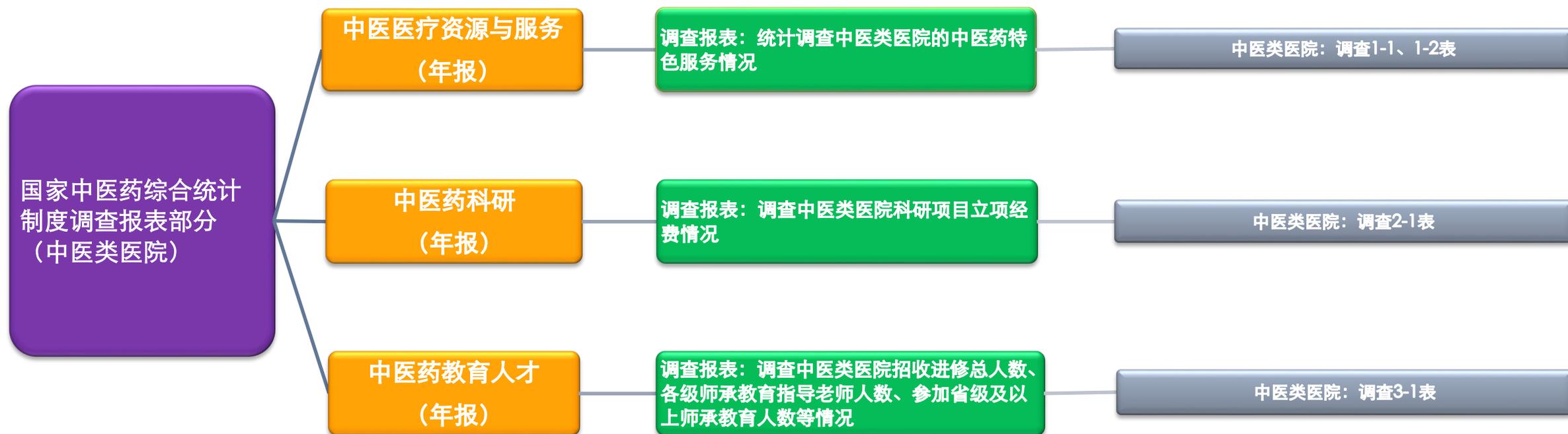
国家中医药综合统计制度调查报表部分指标解读

(中医类医院)

中医医院医疗质量监测中心

一、总说明

■ 中医类医院相关调查报表



一、总说明



■ 调查对象和统计范围

◆ 中医类医院

■ 调查内容

- 中医医疗资源与服务：调查报表调查中医类医院的中医药特色服务情况；共享报表来源于国家卫生健康委《全国卫生资源与医疗服务统计调查制度》
- 中医药科研：调查报表调查中医类医院科研项目立项经费情况；共享报表共享中医药科研机构 and 中药工业企业的科技资源、投入及产出、科技研发成果的取得和转化等情况
- 中医药教育人才：调查报表调查中医类医院招收进修总人数、各级师承教育指导老师人数、参加省级及以上师承教育人数等情况



一、总说明



■ 调查频率和时间

年报，调查时期为上一年度1月1日—12月31日统计数据

■ 调查方法

采取全面调查方法

■ 组织实施

由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统一组织，分级实施，由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或由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委托的相关机构负责数据的审核和上报



一、总说明

■ 质量控制

为确保数据质量，上级部门负责对下级部门进行审核，主要包括完整性、逻辑性审核。完整性审核重点检查填报是否规范，符合报表制度要求；逻辑性审核重点检查报表数据是否符合审核关系

■ 报送要求

- ◆ 调查报表报送时间为次年2月20日前，通过“中医医疗服务监测网络直报系统”报送数据
- ◆ 各省中医药主管部门或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委托的相关机构对本省上报数据进行审核，
汇总至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监测统计中心
- ◆ 必填项不得空缺

一、总说明



■ 统计资料公布及数据共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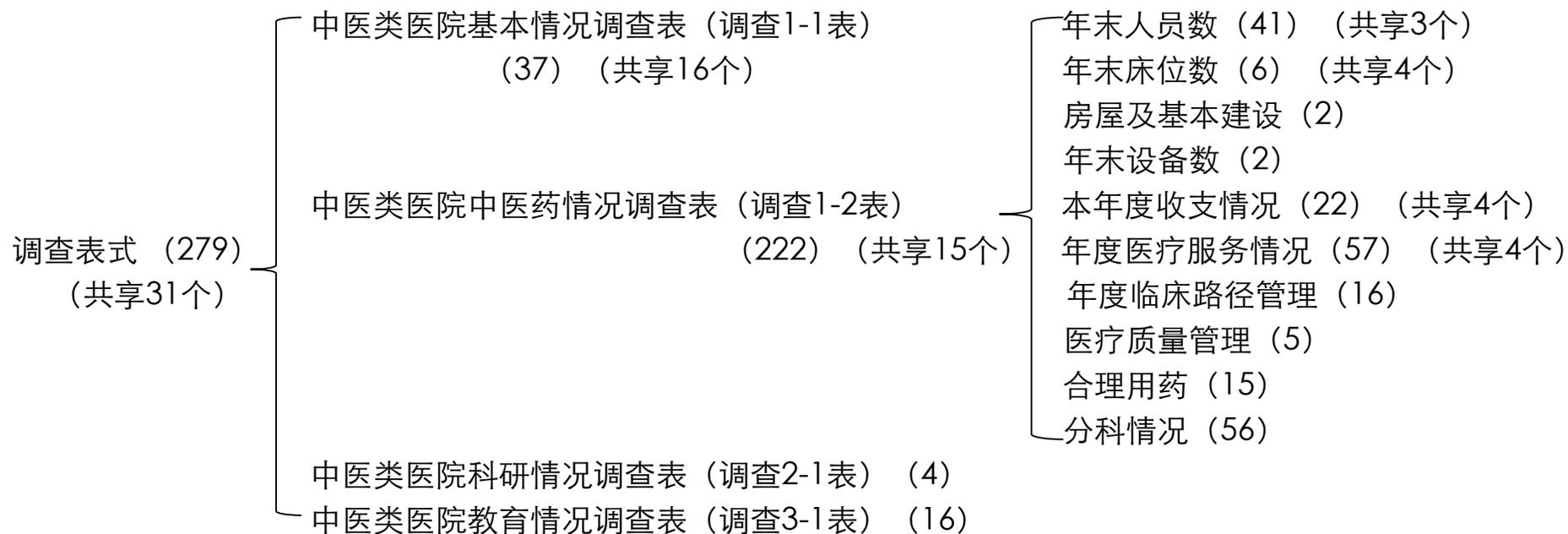
中医药行业统计的数据以年度数据汇编形式每年在行业内发布，可以与其他部门共享，具体共享的资料清单和相关部门协商后确认。共享责任单位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规划财务司，共享责任人为该单位主管统计工作负责人。从其他部门获取的共享数据，仅用作管理决策或学术研究使用，不对外公开发布

■ 使用名录库情况

使用国家名录库和卫健委名录库，完善本单位基本情况统计



二、指标解读——指标体系



二、指标解读

- 机构名称：对于一个单位两块牌子的医院，以医院执业许可证为依据填写第一名称。
- 组织机构代码：采用《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T 11714—1997)》。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共18位，由登记管理部门代码、机构类别代码、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区划码、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校验码五个部分组成。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一）机构属性代码

- ★登记注册类型代码：登记注册类型代码采用国家统计局颁布、统计上用的《登记注册类型代码》前2位。（见附录6）
- ★医疗卫生机构类别代码：采用《卫生机构(组织)分类与代码（WS218—2002）》。（见附录3）
- ★机构分类管理代码：采用《卫生机构(组织)分类与代码（WS218—2002）》。（见附录3）
- ★行政区划代码：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T 2260—2007)》。（见附录4）
- 机构所有制形式（1公立 2民营）
- 单位所属区县
- ★单位所在乡镇街道名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乡镇街道代码：采用《县级以下行政区划代码编制规则（GB/T 10114—2003）》。（见附录5）
- ★设置/主办单位代码：见附录7。
- 医疗卫生机构隶属关系代码：见附录8。
- ★单位所在地是否民族自治地方
- ★是否分支机构：取得执业（登记）证书的分支机构要求填报本表。分支机构需单独统计并填报本机构人财物、医疗服务量等数据，此类相关数据不得计入上级单位中（不得重复统计）。未取得执业（登记）证书的分支机构不要求填报本表，分支机构数据计入上级单位中。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二）基本信息

- ★机构（主院）所在地址
- ★机构（主院）地理位置：经度，纬度
- ★邮政编码
- ★联系电话
- ★法人代表
- 是否第二名称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
- 是否为大学附属医院(1直属 2非直属 3否)
- 是否医养结合机构：医养结合机构指兼具医疗卫生资质和养老服务能力的医疗机构或养老机构。依法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的医疗机构需同时在民政部门完成养老机构备案。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政府主管部门确定的医院级别(1一级 2二级 3三级 9未定级)、评定的医院等次(1甲等 2乙等 3不合格 9未定等): 由卫生健康主管部门评定(以证书为准), 级别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未定级, 等次分为甲等、乙等、不合格、未定等。以医院等级评审结果为依据, 未通过医院等级评审的医院填写“未定级”。
- ★是否开展互联网诊疗服务: 指医院是否开展互联网诊疗服务。互联网诊疗服务是通过互联网等信息技术开展的涉及诊断、治疗的医疗服务, 主要包括远程医疗服务、实体医疗机构利用互联网开展的部分常见病、慢性病的复诊服务, 为患者提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 是否获得互联网医院执业许可: 按照《关于印发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等3个文件的通知》(国卫医发〔2018〕25号)相关规定, 医院提出申请, 经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审核批准设置, 医院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申请执业登记后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增加互联网医院执业许可。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对口支援医疗机构数：指与医院签订对口支援协议的对口支援医疗机构数（不包括医疗联合体内部的医疗机构）。其中
 - ◆ 对口支援的医院数
 - ◆ 对口支援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数
- 医院临床科室数（个）：指医院设置的临床科室总数。从医院内部分工来说，医院分为临床、医技、行政、工勤等部门。临床科室是医院的主体，它直接担负着对病人的收治、诊断、治疗等任务。
 - ◆ 设置病房的临床科室数（个）
 - ◆ 设立中医综合治疗室的科室数（个）：《中医医院中医综合治疗区（室）基本要求》（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2013年）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是否设置发热门诊
- 门诊是否设置中医综合治疗区：《中医医院中医综合治疗区（室）基本要求》（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2013年）
- 医院设置的病区数（个）：指医院设置具有独立的护理单元的病区数。其中
 - ◆ 设置中医综合治疗室的病区数（个）
 - ◆ 开展优质护理服务的病区数：根据《关于印发<医院实施优质护理服务工作标准（试行）>的通知》（卫医政发〔2010〕10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1年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1〕10号）、《关于印发<2011年推广优质护理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卫医政发〔2011〕23号）、《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三级医院优质护理服务检查评价的通知》（卫办医政函〔2011〕973号）、《关于进一步深化优质护理、改善护理服务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5〕15号）及《关于印发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国卫医发〔2017〕73号）等一系列文件，医院开展优质护理的病区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是否设置中药制剂室：指医院是否设置独立的中药制剂室。
- 医院自有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品种数：指本单位自有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品种数，不包括外单位调剂在本单位使用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品种数。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是医疗机构根据本单位临床需要经批准而配制、自用的固定的在注册有效期内的中药处方制剂。本单位自有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经省级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可以调剂至其他医疗机构使用。其中
 - ◆ 调剂至其他医疗机构使用的品种数
- 调剂至本机构使用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品种数：指经省级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外单位调剂在本单位使用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品种数。
- 配备的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中中成药品种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开展的目录内中医医疗技术项目数：指开展的中医医疗技术目录内的中医医疗技术项目数，中医医疗技术目录参见附录10。
- 开展的目录外中医医疗技术项目数：指开展的中医医疗技术目录外的中医医疗技术项目数，中医医疗技术目录外的项目指不在中医医疗技术目录内，但在国家或各省的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中的中医医疗技术。
- 开展的中医护理技术项目数：指医院开展的由护理人员操作的中医护理技术项目数。中医护理技术参见附录9和国家或各省的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中的中医护理技术。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承担地厅级以上（含地厅级）科研课题数：指医院本年度承担的当年立项批复的地厅级以上（含地厅级）科研课题数。地厅级以上科研课题包括地市、直辖市等政府部门下达的科研课题。
- ◆ 承担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科研课题数：指医院本年度承担的当年立项批复的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科研课题数。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包括国家、部（委）、省、直辖市等政府部门下达的科研课题。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信息系统建设情况

- ◆ 医院管理信息系统（HIS）
- ◆ 检验系统（LIS）
- ◆ 影像系统（PACS）
- ◆ 医院临床信息系统（CIS）
- ◆ 医院资源管理信息系统（HRP）
- ◆ 办公自动化系统（OA）
- ◆ 医院服务总线（HSB）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 医院内移动医疗：指医院内借助移动通信技术协助医生、护士等展开临床作业，包括移动医生工作站、移动护士工作站等。
- ◆ 医院外移动医疗：指借助移动通信技术开展医院外移动医疗活动，如预约诊疗APP、远程健康情况监测等。
- ◆ 与其他医疗机构建立远程医疗系统：指医院运用通讯、计算机及网络技术等信息化技术与其他医疗机构建立远程医疗系统。
- ◆ 电子病历应用功能水平分级：按照《关于印发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及评价标准（试行）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18〕1079号）要求，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划分为0—8共9个等级。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基本情况调查表（调查1-1）



- ◆ 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指对电子病历与医院信息平台相关标准符合性以及互联互通实际应用效果进行综合测试和评价，应用效果评价分为7个等级，由低到高依次为一级、二级、三级、四级乙等、四级甲等、五级乙等、五级甲等。
- ◆ 医院智慧管理分级：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医院智慧管理分级评估标准体系（试行）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21〕86号），医院智慧管理分级分为0—5共6个等级。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一）年末人员数

- ★在职工数：指在医疗卫生机构工作并由单位支付工资的人员。包括在编及合同制人员、返聘和临聘本单位半年以上人员（如护士、医师等），不包括离退休人员、辞职人员、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人员、返聘和临聘本单位不足半年人员。多点执业医师一律计入第1执业单位在岗职工人数，不再计入第2、3执业单位在岗人数。其中
 - ◆ 正高级职称人员数、副高级职称人员数、中级职称人员数、初级职称人员数：指年末获得正高级职称、副高级职称、中级职称、初级职称的在岗人员数量。
 - ◆ 卫生技术人员数：指医、药、护、技四类在岗人员，包含在行政职能科室工作的四类人员。
 - 具有高级职称卫生技术人员数：指具有副高级职称及以上的医、药、护、技四类在岗人员数，包含在行政职能科室工作的人员。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执业（助理）医师人数：指所有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的在岗人员数。
 - 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人数：指所有取得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的在岗人员数。
 - ✓ 具有正高级职称人数、具有副高级职称人数、具有中级职称人数、具有初级职称人数：指相关人员受聘正高级、副高级、中级职称的人数。
 - ✓ 注册为全科医学专业的人数：指取得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证书且执业范围为“全科医学专业”人数，包括拥有多项执业范围，加注册“全科医学专业”的人数。
 - ✓ 取得中医全科医生培训合格证书的人数：指取得中医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骨干培训、岗位培训和中医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中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合格证的有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证书的医师之和，不包括取得合格证书已注册为“全科医学专业”的人数，不得重复统计。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中医（专长）医师人数：根据《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取得《中医(专长)医师资格证书》和《中医(专长)医师执业证书》的医师人数。
- 非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人数：指所有取得非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的在岗执业（助理）医师人数。
 - ✓ 西医学习中医人员数：指非中医类别医师经过2年以上中医药院校教育或经省级中医药管理部门认可批准的西医学习中医学习班学习培训（总学时数不少于850学时）并取得结业证书的人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药师（士）数：指所有取得药学（包括中药学）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在岗人员数。
 - ✓ 临床药师数：指所有取得临床药师资格证书的在岗人员数。
 - ✓ 中药师数：指所有取得中药学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在岗人员数。
 - 具有正高级职称人数、具有副高级职称人数、具有中级职称人数：指相关人员受聘正高级、副高级、中级职称的人数。
 - ✓ 中药士数：指所有取得中药学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在岗人员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注册护士数：指取得护士执业证书和注册证书的在岗人员，包含在行政职能科室工作的人员。其中
 - ✓ 具有正高级职称人数、具有副高级职称人数、具有中级职称人数：指相关人员受聘正高级、副高级、中级职称的人数。
 - ✓ 系统接受中医知识与技能培训的注册护士数：指毕业于中医药院校或中医护理专业；或毕业于西医药院校，三年内接受中医药知识和技能岗位培训时间 ≥ 100 学时的人员数。
- 参加继续教育并取得规定学分的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数：指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中药人员每年取得25学分以上人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医院院领导人数：指上级主管部门任命的医院院级领导的人员数（院长、副院长、书记、副书记）。其中
 - 具有中医药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数：指院级领导人员中具有中医药专业技术资格[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中药师（士）]的人员数。其中
 - 具有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数
 - 非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但具有中医药专业学历或学位的人数
 - 接受国家级中医医院管理培训的人数：指院级领导人员中接受过或正在接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举办的中医医院院长培训班的人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临床科室负责人数：指由医院发文任命的担任医院临床科室的负责人数（包括正职和副职），不包括护士长。其中
 - 具有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数：指临床科室负责人中具有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数。
 - 非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但系统接受中医药专业培训的人数：指临床科室负责人中，非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但系统接受中医药专业培训的人数。培训要求参见《中医医院非中医类别医师系统培训中医药知识和技能工作方案》。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治未病科（中心）配备的专职医护人员数：指设立的治未病科（中心）配备的专职医生和护理人员数之和。其中
 - 中医医护人员数：指设立的治未病科（中心）配备的专职中医类别医生和系统接受中医知识与技能培训的护理人员数之和。
- ◆ 参加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数：指本年度按照国家和各省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本院医师参加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并获得证书的人数，含与中医规培并轨的中医专硕研究生。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二）年末床位数

- ★实有床位：指年底固定实有床位数，包括正规床、简易床、监护床、超过半年加床、正在消毒和修理床位、因扩建或大修而停用床位。不包括产科新生儿床、接产室待产床、库存床、观察床、临时加床和病人家属陪侍床。
- ◆ 重症监护病房床位数：指医院所有重症监护病房的床位数（包括但不限于中心ICU、RICU、CCU）。
- ◆ ★负压病房床位数：指负压病房床位数之和。负压病房是指病房内的气压低于病房外的气压的病房。
- 养老床位数：指两证齐全的医养结合机构设置的养老床位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实际占用总床日数：指医院各科每日夜晚12点实际占用病床数(即每日夜晚12点住院人数)总和，包括实际占用的临时加床在内，不包括家庭病床占用床日数。病人入院后于当晚12点前死亡或因故出院的病人,按实际占用床位1天进行统计,同时统计“出院者占用总床日数”1天,入院及出院人数各1人。
- ★出院者占用总床日数：指所有出院人数的住院床日之总和。包括正常分娩、未产出院、住院经检查无病出院、未治出院及健康人进行人工流产或绝育手术后正常出院者的住院床日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三）房屋及基本建设

- 年末房屋建筑面积（含租房）：指医疗卫生机构使用的总的房屋建筑面积，包括租房面积。
其中
 - ◆ 业务用房面积（含租房）：指医疗卫生机构除职工住宅之外的所有房屋建筑面积(含租房面积)，包括医疗服务（急诊、门诊、住院、医技）、公共卫生服务、医学教育与科研、后勤保障、行政管理和院内生活等设施用房。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四）年末设备数

- 年末5000元以上医疗设备台数：单位实际拥有的五千元及以上可供调配的医疗设备台数，包括单位所有的安装和未安装的设备。不包括已经批准报废的设备和订购尚未运抵医院的设备。
- 万元以上中医诊疗设备总价值：指万元以上的中医诊疗设备总价值，按设备购买价格（包括设备原值和设备安装等辅助费用）统计。中医诊疗设备种类目录见附录11。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五）本年度收支情况

- 收入总计：非营利性医院各项财务指标解释与2017年印发的《政府会计制度》一致；营利性医院与《企业会计制度》一致。
 - ◆ 剔除有关项后的医疗收入：指剔除散装中药饮片、小包装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剂、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罕见病专用药收入，长期处方产生的药品收入，以及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中谈判类药物收入后的医疗收入。
 - ◆ 耗材总收入：指本年度卫生材料收入，包括门急诊、住院卫生材料收入。其中
 - 重点监控高值医用耗材收入：指按照国家公布的需要重点监控的高值医用耗材统计的收入之和。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门急诊收入，其中

- 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收入：指在门急诊医疗服务活动中，按照国家或各省的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所取得的中医及民族医的医疗服务项目收入。不含中药收入。
- 特需医疗收入：指医院开展特需医疗服务所取得的收入。特需医疗是指医院在保证医疗基本需求的基础上，为满足群众的特殊医疗需求而开展的医疗服务活动，包括点名手术、加班手术、全程护理、特需病房、专家门诊等形式。特需医疗服务价格按成本加适当盈余同时兼顾市场供求情况的定价原则制定，由医疗机构根据各自不同情况自主确定。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药品收入

- 重点监控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收入：指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化药及生物制品）公布的药品品种的收入。
- 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收入：指医院使用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所取得的收入。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住院收入，其中

- 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收入：指在住院医疗服务活动中，按照国家或各省的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所取得的中医及民族医的医疗服务项目收入。不含中药收入。
- 特需医疗收入：指医院开展特需医疗服务所取得的收入。特需医疗是指医院在保证医疗基本需求的基础上，为满足群众的特殊医疗需求而开展的医疗服务活动，包括点名手术、加班手术、全程护理、特需病房、专家门诊等形式。特需医疗服务价格按成本加适当盈余同时兼顾市场供求情况的定价原则制定，由医疗机构根据各自不同情况自主确定。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药品收入

- 重点监控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收入：指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化药及生物制品）公布的药品品种的收入。
- 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收入：指医院使用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所取得的收入。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结算差额：医院同医疗保险机构结算时，因医院按照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计算确认的应收医疗款金额与医疗保险机构实际支付金额不同而产生的需要调整医院医疗收入的差额，但不包括医院因违规治疗等管理不善原因被医疗保险机构拒付所产生的差额。医院因违规治疗等管理不善原因被医疗保险机构拒付而不能收回的应收医疗款，应按规定确认为坏账损失，不通过本明细科目核算。结算差额在发生时，应按比例调整收入，月末无余额。
- 医院当年总经费：包括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经营费用、资产处置费用、上缴上级费用、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所得税费用及其他费用。其中
 - ◆ 年总能耗：本年度医院发生的水、电、气、热等能耗折算成吨标煤后之和。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院校医学教育经费投入、毕业后医学教育经费投入、继续医学教育经费投入：医院在医学人才培养方面的经费投入包括：①人员经费，指医院使用自有资金为培训学员开设的各类培训、考核所产生的课时费、评审费、劳务费等，为优秀师资及培训学员提供的教学相关奖励经费，以及为非本单位培训学员（包括医学生、研究生、外单位委派的住院医师、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外单位委派来院进修人员等，不含本单位来源的住院医师职工和本单位委派至其他单位进修的职工提供的工资奖金或生活补助；②差旅费及培训费，指医院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支持教师参加各类师资培训会议、教学会议所产生的差旅费及培训费，不包含教师参加的学术会议；③会议费，指医院使用自有资金用于举办各类教学相关会议所产生的会议费，不包含学术会议；④设备费及材料费，指医院使用自有资金为教学培训而购置的各类设备及材料，不包含为临床诊疗工作开展而购置的设备及材料；⑤教学条件建设费，指医院使用自有资金为改善医院教学空间如临床技能中心、教室、培训对象宿舍等投入的建设经费；⑥其他支出，指为教学培训而投入的印刷费、其他商品及服务支出、办公费、交通费、邮电费等。以上经费均为实际结算数（非预算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六）年度医疗服务情况

- 门急诊人次数：为门急诊总诊疗人次数，以挂号数统计，包括门诊、急诊、健康体检人次数等。其中
 - ◆ 门诊人次数：指门诊患者人次数，仅以门诊挂号数统计。不包括急诊患者、健康体检者、仅核酸检测者。
 - 应用中药饮片诊疗人次数：指门诊患者在一次诊疗过程中使用散装中药饮片、小包装中药饮片和中药配方颗粒剂的人次数。如同日同科每人1次就诊开具2张以上散装中药饮片处方、小包装中药饮片处方和中药配方颗粒处方，按1人次计算。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中医非药物疗法诊疗人次数：指门诊接受中医非药物方法诊疗的人次总数（以挂号人次计），中医非药物诊疗项目详见附件10（中医医疗技术目录）和国家或各省的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中的中医医疗技术。如门诊患者同日同科（一个号）接受2种以上中医医疗技术的，按1人次计算。其中
 - 针灸诊疗人次数：指门诊接受针灸诊疗的人次数。
 - 推拿诊疗人次数：指门诊接受推拿诊疗的人次数。
 - 微创诊疗人次数：指门诊接受微创技术诊疗的人次数。
 - 手法复位诊疗人次数：指门诊接受手法复位技术诊疗的人次数。
 - 其他诊疗人次数：指门诊接受除上述以外的其他中医非药物疗法诊疗的人次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专家门诊人次数：指收费标准高于普通门诊，由副高以上职称医师主持的门诊人次数，不含特需门诊人次数（以挂号人次计）。其中
 - 中医专家门诊人次数：指收费标准高于普通门诊，由副高以上职称的中医类别执业医师或中西医结合类别执业医师主持的门诊人次数，不含特需门诊人次数（以挂号人次计）。
- 特需门诊人次数：指收费标准高于专家门诊，开展特需服务的门诊人次数（以挂号人次计）。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预约诊疗人次数：指某地区门诊患者采用网上、电话、院内登记、双向转诊等各种方式成功预约诊疗人次之和（不含爽约）。同一门诊患者一次挂号就诊，进行预约挂号、预约检查、预约治疗中的一项或多项，按1人次统计。
 - 互联网诊疗服务人次数：以实体医院为依托，通过互联网等信息技术开展的诊疗服务人次数。
 - 发热门诊诊疗人次数：以挂号人次计。
- 预约等待累计时间：患者进入诊室后医生点击叫诊系统的时钟时间减去患者到分诊台或通过信息系统（自助机、APP等）报到时的时钟时间累加求和。患者预约诊疗相关数据采集可从医院门诊信息系统中获得，时间记录精确到分钟。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门诊中医非药物治疗人次数：指采用中医非药物方法治疗的门诊人次总数（以实际治疗人次计），例如挂号1次，实际治疗10次，按10次计。其中
 - ◆ 针灸治疗人次数：指门诊针灸治疗的人次数。
 - ◆ 推拿治疗人次数：指门诊推拿治疗的人次数。
 - ◆ 微创治疗人次数：指门诊接受微创技术治疗的人次数。
 - ◆ 手法复位治疗人次数：指门诊接受手法复位技术治疗的人次数。
 - ◆ 其他治疗人次数：指除上述以外的其他中医非药物治疗的人次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出院人数

- ◆ 使用中药饮片的出院人数：本年度所有住院后出院患者中使用过中药饮片的人数。统计中医住院病案首页住院费用部分“中草药” > 0元的人数。按出院病历统计，一次住院期间同时采用外用、口服等2种以上治疗方法而使用中药饮片的，按1人计算。
- ◆ 使用中医医疗技术的出院人数：本年度所有住院后出院患者中使用过中医医疗技术的人数。统计中医住院病案首页住院费用部分的中医治疗费用 > 0元的人数。按出院病历统计，一次住院期间同时使用2种以上中医医疗技术，按1人计算。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使用中医诊疗设备的出院人数：指年内所有住院后出院患者中使用中医诊疗设备（参照中医住院病案首页“使用中医诊疗设备”勾选1）的人数。
- ◆ 使用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的出院人数：指年内所有住院后出院患者中使用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的人数，统计中医住院病案首页住院费用部分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费”>0元的人数。
- ◆ 以中医为主治疗的出院人数：指出院患者中住院费用的中医药治疗费用占住院治疗费用比例 $\geq 60\%$ 的人数。中医药治疗费用是指中医住院病案首页住院费用部分的项目5中医类（中医和少数民族医医疗服务）中的（13）中医治疗、（14）中医其他（除外中药特殊调配加工、辨证施膳）和项目7中药类的（16）中成药费（含医疗机构中药制剂费）、（17）中草药费。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特需病房出院人数：指医院特需病房的出院人数。特需病房是指按特需服务收费并报物价部门备案的特种病房、高等病房、家庭式产房等。
- ◆ 疑难危重病出院人数：指年内所有住院患者中，病案首页西医诊断的主要诊断属于“疑难病种”的病人数。
- ◆ 急诊入院的出院人数：指入院途径属于急诊的出院人数。
- ◆ ★县域外出院人数：指年内所有出院患者中现住址为本机构所在县（区）范围以外的人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住院病人手术治疗人数：指出院患者手术人数，为手术和介入治疗人数累加求和。如同一次住院就诊期间患有同一疾病或不同疾病施行多次手术患者，按1人统计。其中
 - 中医参与手术治疗人数：是指本年度所有住院后出院手术患者中使用中药、中医非药物疗法的人数，统计中医住院病案首页住院费用部分项目5中医类费用 > 0元，或项目7中药类费用 > 0元的人数。按出院病历统计。一次住院期间同时使用2种以上中医治疗方法的，按1人计算。
 - 三、四级手术治疗人数：指年内“住院病人手术治疗人数”中三级和四级手术的治疗人数（参照病案首页“手术级别”）。其中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中医参与三、四级手术治疗人数：是指本年度所有三四级手术患者中使用中药、中医非药物疗法的人数，统计中医住院病案首页住院费用部分项目5中医类费用 > 0 元，或项目7中药类费用 > 0 元的人数。按出院病历统计。一次住院期间同时使用2种以上中医治疗方法的，按1人计算。
- I类切口手术治疗人数：是指同期出院患者手术为I类切口人数，同一患者同一次住院多个I类切口手术，按1人计算。
- 择期手术治疗人数：择期手术是指可以选择适当时机实施的手术，手术时机不致影响治疗效果，允许术前充分准备或观察，再选择时机施行手术。同一次住院就诊期间患有同一疾病或不同疾病施行多次手术者，按1人计算，总数为实施择期手术和介入治疗人数累加求和。不包括妊娠、分娩、围产期、新生儿患者。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日间手术治疗人数：指在日间手术室或住院部手术室内、麻醉状态下完成的择期日间手术人数。日间手术是指在日间手术室或住院部手术室内、麻醉状态下完成的手术（含介入治疗），指按照诊疗计划患者在1日（24小时）内入、出院完成手术或介入治疗（不包括门诊手术或门诊介入治疗），如因病情需要延期住院的特殊病例，住院时间不超过48小时。其中
 - 中医参与日间手术治疗人数：是指本年度所有日间手术患者中使用中药、中医非药物疗法的人数，统计中医住院病案首页住院费用部分项目5中医类费用 > 0元，或项目7中药类费用 > 0元的人数。按出院病历统计。一次住院期间同时使用2种以上中医治疗方法的，按1人计算。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 重症监护病房收治患者总数：指年内所有重症监护病房（包括但不限于中心ICU、RICU、CCU）收治的患者总数。其中
 - 重症监护病房中医参与治疗的患者数：年内医院所有“重症监护病房收治患者总数”中使用中药、中医非药物治疗法的人数。
- ◆ 病房中医护理技术治疗人数：指出院患者中应用中医护理技术治疗的人数，一次住院期间同时使用2种以上中医护理技术的，按1人计算。中医护理技术参见附录9（护理人员中医技术目录）和国家或各省的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中的中医护理技术。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住院危重病人抢救人次数：指对具有生命危险（生命体征不平稳）病人的抢救。急危重病人在医院期间进行多次抢救的，按实际次数统计。不包括慢性消耗性疾病临终前抢救和无抢救特别记录和病程记录者。其中
 - ◆ 住院危重病人抢救成功人次数：急危重病人经抢救后，治愈、好转或病情得到缓解者，视为抢救成功。若病人有数次抢救，最后1次抢救失败而死亡，则前几次抢救记为抢救成功，最后1次记为抢救失败。
- 转诊到上级医院的人次数：按照主管部门确定的医院级别，向上级医院转诊的人次数，包括门急诊转诊人数和住院转诊人次数。
- 转诊到本院的人次数：指本院接受上级或下级医疗机构转诊的人次数，包括门急诊转诊人数和住院转诊人次数。不包括其他医院出院患者在本医院门诊复查的人次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转诊到下级医院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次数：指向下级医院或者基层医疗机构下转的患者人次数，包括门急诊下转患者人次数和住院下转患者人次数。门急诊下转患者包括医联体患者登记系统中，上级中医类医院向下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下转的患者。住院下转患者包括病案首页在“离院方式”选项中，填写“医嘱转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代码为3）的出院患者，及住院信息系统查阅到的下转下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出院患者。不包括出院患者在下级医院门诊复查以及同级医院间相互转诊的人次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门诊药物处方总数：指门诊所有药物处方总数，包括中药饮片处方、中成药（含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处方、西药处方。门诊处方总数按药房处方数统计。如果中成药、西药开具在同一处方上，需拆开后分别计算。不含急诊处方。其中
 - ◆ ★ 中药饮片处方数：按药房处方数统计。中药饮片处方含散装中药饮片、小包装中药饮片和中药配方颗粒处方。其中
 - 散装中药饮片处方数：按药房处方数统计。含散装饮片和小包装饮片的处方计入散装饮片处方数。
 - 小包装中药饮片处方数：按药房处方数统计。
 - 中药配方颗粒处方数：按药房处方数统计。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中成药处方数：中成药处方含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处方。其中

● 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处方数：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是医疗机构根据本单位临床需要经批准而配制、自用的在注册有效期内的固定的中药处方制剂。

■ 急诊药物处方总数：指医院急诊处方总数，按药房处方数统计。

■ 中药饮片总剂（贴）数：是指医院门诊中药饮片处方的总剂（贴）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七）年度临床路径管理

- 实施临床路径管理的科室数：指实施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印发的，或各医院自行制定的临床路径管理的临床科室数。其中
 - ◆ 实施中医临床路径管理的科室数：指实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的中医临床路径管理的临床科室数。
- 实施临床路径管理的病种数：指实施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印发的，或各医院自行制定的临床路径管理的病种数。其中
 - ◆ 实施中医临床路径管理的病种数 指实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的中医临床路径管理的病种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门诊应执行临床路径的病例数：指门诊符合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印发的，或各医院自行制定的临床路径病例纳入标准，应执行临床路径的病例数。其中
 - ◆ 门诊应执行中医临床路径的病例数：指门诊符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的中医临床路径病例纳入标准，应执行中医临床路径的病例数。
- 门诊执行临床路径实际入径病例数：指门诊执行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印发的，或各医院自行制定的临床路径的实际入径病例数。其中
 - ◆ 门诊执行中医临床路径实际入径病例数 指门诊执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的中医临床路径的实际入径病例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门诊执行临床路径实际完成路径病例数：指门诊执行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印发的，或各医院自行制定的临床路径的实际完成路径病例数，不包括变异病例数。
其中
 - ◆ 门诊执行中医临床路径实际完成路径病例数：指门诊执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的中医临床路径的实际完成路径病例数，不包括变异病例数。
- 住院应执行临床路径的病例数：指住院患者中符合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印发的，或各医院自行制定的临床路径病例纳入标准，应执行临床路径的病例数。其中
 - ◆ 住院应执行中医临床路径的病例数：指住院患者中符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的中医临床路径病例纳入标准，应执行中医临床路径的病例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住院执行临床路径实际入径病例数：指住院患者中，执行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印发的，或各医院自行制定的临床路径的实际入径病例数。其中
 - ◆ 住院执行中医临床路径实际入径病例数：指住院患者中，执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的中医临床路径的实际入径病例数。
- 住院执行临床路径实际完成路径病例数：指住院患者中，执行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印发的，或各医院自行制定的临床路径的实际完成路径病例数，不包括变异病例数。其中
 - ◆ 住院执行中医临床路径实际完成路径病例数：指住院患者中，执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的中医临床路径的实际完成路径病例数，不包括变异病例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八）医疗质量管理

- 医院感染总人数：指住院病人在医院内获得的感染总人数，包括在住院期间发生的感染和在医院内获得出院后发生的感染，但不包括入院前已开始或者入院时已处于潜伏期的感染。
- I类切口手术部位感染人数：指出院患者手术为I类切口且病案首页中“切口愈合等级”填报为“丙级愈合”（代码为3）选项的人数。同一患者同一次住院有多个I类切口丙级愈合手术，按1人统计。
- 择期手术患者并发症发生例数：指择期手术和择期介入治疗患者并发症发生人数。统计住院病案首页中出院诊断符合“手术并发症诊断相关名称”且该诊断入院病情为“无”（代码为4）的病例。同一患者在同一次住院发生多个入院病情为“无”的择期手术后并发症，按1人统计。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大型医用设备检查人次数：仅统计用于检查目的的大型医用设备所完成的检查总人数，以报告份数为统计单位。不包括健康体检人群。其中
 - ◆ 大型医院设备检查阳性数：检查阳性数即检查报告阳性结果数，按报告份数统计，如果一份报告中含有多个检查部位，有一项或多项阳性结果，按1人统计。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九）合理用药

- 处方总数：按药房处方数统计，包括门急诊处方、住院患者未在医嘱中的处方和住院患者出院带药处方。其中
 - ◆ 点评处方数：本年度内点评的门急诊处方数、住院患者未在医嘱中的处方数和出院带药处方数。不包括出院患者住院医嘱。点评包括整体和专项点评。
 - ◆ 中药处方总数：按药房处方数统计，包括门急诊中药处方、住院患者未在医嘱中的中药处方和住院患者出院带药中药处方。中药处方包括中药饮片处方（含散装中药饮片、小包装中药饮片和中药配方颗粒）、中成药处方（含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处方）。其中
 - 点评中药处方数：本年度内点评的门诊中药处方数、住院患者未在医嘱中的中药处方数和出院带药中药处方数。不包括出院患者住院医嘱。点评包括整体和专项点评。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出院患者住院医嘱点评数：按点评的人数（即病历份数）统计，同一患者在同一次住院期间多个医嘱的处方，按1人统计。点评包括整体和专项点评。其中
 - ◆ 出院患者住院中药医嘱点评数：按点评的人数（即病历份数）统计，同一患者在同一次住院期间多个医嘱的中药处方点评，按1人统计。点评包括整体和专项点评。
- 住院患者抗菌药物消耗量（累积DDD数）：本年度住院患者在院期间抗菌药物应用情况，不包括住院患者出院带药。DDD作为用药频度分析单位，不受治疗分类、剂型和不同人群的限制。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门诊使用药物的诊疗人次数：以门诊挂号数统计，不包括急诊患者、健康体检者及未开具药物处方患者。其中
 - ◆ 门诊使用基本药物的诊疗人次数：以门诊挂号数统计，同一门诊患者一次挂号就诊开具的处方中只要含有一种及以上基本药物，按1人次统计。所使用的基本药物不包括仅作为药物溶媒使用的葡萄糖、氯化钠等溶液。不包括急诊患者、健康体检者。不含中药饮片处方。
- 住院期间使用药物的出院人数：不包括出院患者在住院期间未使用药物者。其中
 - ◆ 住院期间使用基本药物人数：按人数统计，同一出院患者在一次住院期间的医嘱中只要含有一种及以上基本药物，按1人统计。住院期间医嘱（含出院带药）所使用的基本药物不包括仅作为药物溶媒使用的葡萄糖、氯化钠等溶液。不含中药饮片处方。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 医院采购药物品种总数：依据医院配备使用药品品种总数进行统计，即本年度医院配备使用的全部药品品种总数。按照现行的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药品通用名进行统计。不包括中药饮片。
 - ◆ 医院采购基本药物品种数：依据医院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品种总数进行统计，即本年度医院配备使用的全部基本药物品种总数。按照现行的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药品通用名进行统计。不包括中药饮片。
- 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中标药品同品种药品用量：以中标药品同期同种药品采购金额计算，即包含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的中标药品在内的所有同种药品采购金额之和。其中
 - ◆ 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中标药品用量：以中标药品采购金额计算，即本年度医院采购的由政府统一招标的且中选药品的金额数之和。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中医药情况调查表（调查1-2表）



（十一）分科情况

- 根据实际情况分别填写相关科室是否设置、实有床位、门急诊人次数和出院人数。

科室名称	代码	是否设置	实有床位	门急诊人次数	出院人数
甲	乙	1	2	3	4
肺病科	01				
脾胃病科	02				
脑病科	03				
心血管科	04				
血液科	05				
肾病科	06				
内分泌科	07				
风湿病科	08				
肝病科	09				
感染性疾病科	10				
神志病科	11				
治未病科	12				
重症医学科	13				
其他	14				



二、制度内容——中医类医院科研情况调查表（调查2-1表）



- 科研项目立项经费总经费：科研项目经费以当年立项批复或签订合同的项目金额为准，包括纵向（国家、部（委）、省、直辖市等政府或者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课题项目）和横向（非政府机构或者上级单位，含GCP临床试验）的科研项目，不含院内课题和院内匹配经费，不含适宜技术推广、新技术引进、学科建设、平台建设、工作室建设、科普宣传、科研相关奖励等费用。其中
 - ◆ 承担地厅级以上（含地厅级）科研课题经费
 - 承担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科研课题经费
 - ◆ 中医药科研项目立项经费总经费：中医药科研项目内容包括中医临床研究、中医基础研究、中药研究和中医诊疗技术、设备研究等。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教育情况调查表（调查3-1表）



（十）持续发展

- 医院招收进修总人数：本年度招收的所有来医院进修的且进修时间半年及以上的人数。以进修人员结束的时间点所在年度作为统计点。其中
 - ◆ 医院接受对口支援医院进修人数：进修人员来自对口支援医院且进修时间半年及以上的人数。
 - ◆ 医院接受医联体内医院人员进修人数：进修人员来自医联体内医院且进修时间半年及以上的人数。
 - ◆ 医院接受其他医院人员进修人数：进修人员来自其他二级、三级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主要包括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村卫生室、医务室、门诊部（所）和军队基层卫生机构等）且进修时间半年及以上的人数。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教育情况调查表（调查3-1表）



- 临床带教教师和指导医师人数：指承担临床教学和人才培养任务的卫生技术人员数。其中
 - ◆ 临床带教教师和指导教师接受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培训且取得培训合格证书人数：临床带教教师和指导教师接受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培训且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人数（指累计人数，统计对象不含离职和退休人员），教育教学培训要求为师资培训中的教育教学相关内容的培训。
- 医院教育培训学员数：指本年度正在医院学习培训的医学专业见习实习生、在培住院医师、在读研究生数之和。
- 医学教育专职管理人员：包括在教育处、教学处、继续教育处、研究生管理处、技能中心等岗位上负责医学教育的专职人员数，不包括各临床科室的教学主任、教学秘书等。院校医学教育、毕业后医学教育、继续医学教育专职管理人员如果重复，仅计为1人。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教育情况调查表（调查3-1表）



- 各级师承教育指导老师人数：各级包括国家级、省级、地市级、区县级、院级，如果同一人同时承担国家级、省级、区县级、院级或同级不同批次的指导老师，按1人统计，不可重复。含历史人员和新增人员。其中
 - ◆ 省级及以上师承教育指导老师人数：省级以上指国家和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开展的师承教育项目指导老师，如国家第1—7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的指导老师，如果同一人同时承担国家级、省级或同级不同批次的指导老师，按1人统计，不可重复。
 - ◆ 地市级及以下师承教育指导老师人数：地市级及以下指地市级和区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开展的师承教育项目指导老师，如果同一人同时承担地市级、区县级或同级不同批次的指导老师，按1人统计，不可重复。
 - ◆ 院级师承教育指导老师人数：院级指医院内部开展的师承教育项目指导老师。



二、指标解读——中医类医院教育情况调查表（调查3-1表）



- 参加省级及以上师承教育人数：入选省级及以上师承学习并获得结业证书的人员（含历史人员和新增人员）之和，国家第1—7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人。如果同一人同时作为国家级、省级或同级不同批次的继承人，按1人统计，不可重复。
- 发表的教学论文数：指医院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单位公开发表的教学文章数量。教学文章指在医学、教育相关期刊公开发表的与教学相关的文章。
- 重点学科、重点专科投入经费总金额：指各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及按要求医院匹配的专项经费。重点学（专）科经费以医院财务报表能体现的项目为准，以实际支出为统一口径。
- 中医药科研成果转化总金额：指本年度医院中医药科研成果转化合同、协议成交金额总数（以实际到账金额统计）。无科研转化，填“0”。



谢谢!

联系电话：021-20256432（转601）

电子邮箱：tcmjczx@163.com

